**城东街道2015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15年，城东街道信息公开工作在区政府的领导下，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全面提高街道工作的透明度和公信力，为经济社会活动和人民群众生产、生活提供服务，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做到全面、及时、准确。现结合街道实际，根据通知有关要求，认真做好信息公开工作，现将信息公开工作报告如下：

**一、概述**

2015年，街道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通过加强机构建设、完善载体、督促检查等形式，努力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获取政府信息，提高政府工作透明度，促进依法行政，推动《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在街道全面、正确、有效地贯彻实施。

（一）领导重视，机构完善

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工作机构，落实“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职能部门抓落实”的工作机制，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序开展，根据人事变动情况，及时调整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成员。现在，街道政府公开信息领导小组由党工委副书记、主任任组长，街道党工委委员任副组长，成员由党政办、宣传办、组织办、农委、财政所、司法所等部门组成，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党政办。街道政府公开信息领导小组负责制定和落实政务公开的各项制度，整理工作档案。

（二）健全政府信息公开规范体系

根据《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规定》要求，经过深入研究，街道先后出台了相关文件，有力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化建设。通过调整机构，编制信息公开目录和指南。强化保密意识，规范各部门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工作。进一步强化问责制度等多项举措全面推进街道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建设。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一)政府信息公开内容。按照《条例》规定，2015年街道主动公开政府信息106条，内容涵盖机构信息、工作信息等与人民群众生产、生活以及经济社会发展紧密相关的各类信息。

(二)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情况。2015年，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共2人，1专职，1兼职，各委办、站所人员配合完成，明确了责任，确保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顺利开展。

（三)政府信息公开方式。主动公开的途径：一是网站。我们建立了政府信息公开资源库，各委办、站所产生的信息按规定应该向社会公开的信息，统一由专人上街道政府门户网站的政府信息公开资源库，实现了科学分类、集中公开，进一步方便社会公众获取。同时，相关部门也安排专人对本单位的网站进行维护管理，及时收集、整理本单位的各类政府信息，及时上网公开。二是通过街道政府微信公众平台“城东街道”公开与人民群众广泛关注的政府信息，对信息公开工作起到了良好的助力作用。

**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全年未发生依申请和处理政府信息。

**四、咨询和投诉情况**

政府信息公开窗口接待咨询投诉情况无，受理政府信息公开口头申请若干宗，均已现场答复；未发生书面申请公开情况。

**五、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全年，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而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案件。

**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2015年，街道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的进展，但政府信息公开内容有待进一步深化，公开形式的便民性有待进一步提高。为此，街道将采取以下措施积极改进。

（一）加强政府信息公开配套制度建设。计划研究制定城东街道信息公开工作考核办法、社会评议办法，明确政府信息公开考核、评议的具体要求，建立完善发布协调机制，进一步提高政府信息公开规范化水平。

（二）加强公开载体建设。继续加强建设城东街道网站，完善政府与网民互动交流，提高网上办事能力，逐步建立统一高效的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充分发挥新闻媒体、有线电视、公告宣传栏等公开载体的作用，为公众获取政府信息提供便利。

（三）信息的管理与维护工作非常重要，目前街道缺乏信息专业技术人员。将来要组织有关人员进行专门培训，提高信息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

二0一六年一月十九日